天津市蓟州区住房资产综合服务中心2023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 况 1

一、主要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1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

二、收入决算表（按功能分类列示） 2

三、收入决算表（按单位列示） 2

四、支出决算表 2

五、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

十一、项目支出决算表 2

十二、关于空表的说明 3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4

一、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4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6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6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7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7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8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8

十四、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和就业、住房保障、涉农补贴等民生支出情况说明 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9

# 第一部分 概 况

## 一、主要职责

天津市蓟州区住房资产综合服务中心是公益二类事业单位，执行政府会计准则制度。其主要职责：负责辖区内已建成交付使用的房屋安全鉴定相关工作、房地产价格评估相关工作、代征房地产交易税费工作等。

## 二、机构设置

天津市蓟州区住房资产综合服务中心无内设职能处室，下辖无预算单位。纳入天津市蓟州区住房资产综合服务中心2023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

1.天津市蓟州区住房资产综合服务中心本级

#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按功能分类列示）》

## 三、《收入决算表（按单位列示）》

## 四、《支出决算表》

## 五、《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二、关于空表的说明**

1.天津市蓟州区住房资产综合服务中心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为空表。

2.天津市蓟州区住房资产综合服务中心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3.天津市蓟州区住房资产综合服务中心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4.天津市蓟州区住房资产综合服务中心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5.天津市蓟州区住房资产综合服务中心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6.天津市蓟州区住房资产综合服务中心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7.天津市蓟州区住房资产综合服务中心2023年度项目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天津市蓟州区住房资产综合服务中心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4,151,098.25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33,152.85元，下降0.79%，主要原因是：工资性支出减少，职工退休。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天津市蓟州区住房资产综合服务中心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4,151,098.25元，与2022年度相比减少33,152.85元，主要原因是：为居民做房屋鉴定的收入减少。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元，占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元，占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元，占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元，占0.0%；

事业收入0.00元，占0.0%；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4,151,098.25元，占100.0%；

上级补助收入0.00元，占0.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元，占0.0%；

其他收入0.00元，占0.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天津市蓟州区住房资产综合服务中心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4,151,098.25元，与2022年度相比减少33,152.85元，主要原因是：职工退休，工资性支出减少。

其中：基本支出0.00元，占0.0%；

项目支出0.00元，占0.0%；

上缴上级支出0.00元，占0.0%；

经营支出4,151,098.25元，占100.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元，占0.0%。

##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天津市蓟州区住房资产综合服务中心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0元，与2022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持平，主要原因是：天津市蓟州区住房资产综合服务中心为经费自理事业单位。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天津市蓟州区住房资产综合服务中心2023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 **支出结构情况**

无。

1. **具体情况**

无。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天津市蓟州区住房资产综合服务中心2023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

天津市蓟州区住房资产综合服务中心2023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和结转结余。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天津市蓟州区住房资产综合服务中心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和结转结余。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一）总体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0元，支出决算0元，与2022年预算相比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用一般公共预算列支“三公”经费”。

**（二）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0.00元，支出决算0.00元，与预算相比增加（减少）0元，完成预算的0%；较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用一般公共预算列支“三公”经费”。2022年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0个，出国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0元，支出决算0元，与预算相比增加（减少）0元，完成预算的0%；较上年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0元，支出决算0元，与预算相比增加（减少）0元，完成预算的0%；较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用一般公共预算列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截至2023年12月31日，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0元，支出决算0元，与预算相比增加（减少0元，完成预算的0%；较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用一般公共预算列支公务用车购置费。2022年购置公务用车0辆。

3.公务接待费预算0元，支出决算0元，与预算相比增加（减少） 0元，完成预算的0%；较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本年度未用一般公共预算列支公务接待费。2022年本单位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天津市蓟州区住房资产综合服务中心2023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 。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天津市蓟州区住房资产综合服务中心2023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4,483.00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4,483.00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4,483.00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4,483.00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0%。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天津市蓟州区住房资产综合服务中心2023年度无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没有项目支出，无需开展绩效自评。

**十四、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和就业、住房保障、涉农补贴等民生支出情况说明**

天津市蓟州区住房资产综合服务中心不属于乡、镇、街级单位，不涉及公开2023年度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和就业、住房保障、涉农补贴等民生支出情况。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部门决算。是指各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情况编制，反映部门所有预算收支和结余执行结果及绩效等情况的综合性年度报告，是改进部门预算执行以及编制后续年度部门预算的参考和依据。

2.机关运行经费。反映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3.“三公”经费。是指各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